

# 求職防騙看仔細 就業隱私保權益

## 求職防騙三備七不原則

### 三大準備

- 一、應徵前蒐集公司的資訊
- 二、事先告訴家人或親友面試的時間、地點
- 三、檢視公司徵才內容有無不合理之處

### 七不原則

- 不繳錢 不簽約 不離身  
不購買 不辦卡 不飲用  
不非法工作

## 維護就業隱私

不提供非就業所需之隱私資料

### 生理資訊

基因檢測、藥物測試、醫療測試、HIV 檢測、智力測驗或指紋等。

### 心理資訊

心理測驗、誠實測試或測謊等。

### 個人生活資訊

信用紀錄、犯罪紀錄、懷孕計畫或背景調查等。

雇主於招募或僱用時禁止違反當事人意思，要求其提供非屬就業所需之隱私資料。

違反該款規定時，得處以新臺幣6萬元至30萬元之罰鍰。

台灣就業通客服專線 | 0800-777-888  
台灣就業通網站 | <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>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 (06-698594550)  
斗六就業中心 (05-5325105)  
虎尾就業中心 (05-6330422)  
勞工處洽詢電話 (05-5522810)



主辦單位 | 雲林縣政府  
指導單位 |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 
承辦單位 | 阿特文化創意有限公司

由就業安定基金補助 雲林縣政府廣告



雲林縣政府109年度《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宣導計畫》

